

证券代码：837944

证券简称：ST 量子花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上海量子花光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自律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上海量子花光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1年9月28日

生效日期：2021年9月28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上海量子花光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地：上海市闵行区澄建路466号二层。

恽为民，时任董事长。

高原，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上海未来伙伴机器人有限公司为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恽为民控制的公司。2019年1月15日，我公司与未来伙伴机器人有限公司因借款协议被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起诉，该案涉诉金额合计10,101,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期末净资产绝对值的45.30%。我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收到应诉通知书后未及时披露相关公告，后于2019年12月12日补充披露，并于2021年8月9日补充披露此诉讼的进展情况。

我公司未及时披露重大诉讼及进展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四十七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6.1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时任董事长恽为民、时任董事会秘书高原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对ST量子花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时任董事长恽为民、董事会秘书高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于上述惩戒将计入证券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对公司经营方面未产生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对公司财务方面未产生影响。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十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上海量子花光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公监函（2021）163号。

上海量子花光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